

公司代码：600079

公司简称：人福医药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1.50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人福医药	600079	人福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前伦	吴文静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
电话	027-87597232	027-87597232
电子信箱	renfu.pr@renfu.com.cn	renfu.pr@renfu.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医药行业的需求具有刚性特征，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属于弱周期行业。医药行业也没有明显的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全球医药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全球医药行业保持平稳增长的态势，一方面大量专利原研药陆续到期，更多的仿制药能够进入市场；另一方面新兴国家的经济增长拉动了本国的药品需求。IQVIA 数据显示，2014-2019 年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由 9,761 亿美元增长到 12,50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5.1%，预计未来五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3%-6%，2023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将超过 1.5 万亿美元。同时，随着人类对疾病认识的逐渐深入、全球医药市场的不断扩大、基础前沿学科不断取得进展，全球药物研发投入逐年增长。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数据显示，全球医药研发费用由 2016 年的 1,567 亿美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2,048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6.9%；预计 2025 年全球医药研发费用将达到 2,95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7.6%。

2、中国医药行业发展情况

国家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科技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出：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2021 年以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逐步常态化，医药工业生产端、需求端均呈现恢复性增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9,288.50 亿元，同比增长 20.10%；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6,271.40 亿元，同比增长 77.90%。随着城镇化、人口老龄化加速，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和消费结构升级，医疗保健重视程度加强，都将促使医药需求持续增长，从而推动中国医药制造行业收入和利润规模持续增长。

受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和宏观经济转型、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常态化运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控费”政策导向的多重影响，中国医药行业的竞争已进入优胜劣汰、转型升级的新周期。以“鼓励创新、提升质量、降价控费、规范行业行为”为目标的改革举措逐步深入，医药行业发展将更加规范化，发展模式将持续向高质量发展转型，这为具备核心竞争力、规范化运作的企业提供了更好的发展机遇。面对新的发展环境和发展机遇，公司将紧跟改革与发展的大趋势，坚持“做医药细分市场领导者”的发展战略，通过“聚焦、创新、国际化”三大战略路径，不断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医药行业政策及影响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药品审评审批制度、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医保制度、支付改革以及公立医院改革持续深入推进，医保、医疗、医药三医联动，给医药行业发展和企业运营带来了深远影响，主要情况如下：

医保政策：《2021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推出，促进医保目录进一步优化，并加快新药、罕见病用药和抗癌药进入医保进程。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出台《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指出，将促进谈判药品的供应保障多元化，对于解决谈判药品“进院难”问题、推动医疗机构药品制度改革等将产生积极影响。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方面，国家医保局印发《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从 2022 到 2024 年，全面完成 DRG/DIP 付费方式改革任务；2024 年底，全国所有统筹地区全部开展改革工作；2025 年底，新的支付方式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开展住院服务的医疗机构，基本实现病种、医保基金全覆盖；全面建立全国统一、上下联动、内外协同、标准规范、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新机制。总体来看，医保政策影响的不断深入使得医药制造行业整体竞争压力加剧，促使医药企业通过优化生产与经营效率以实现成本压降，行业竞争进入药品成本把控以及效用与质量提升的新阶段。

医疗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指出，要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促进群众急需的新药和医疗器械研发使用，并对未来五年全民医疗保障指明了发展方向。国家医保局等八部委联合发布的《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旨在建立医耗分开、医疗服务科学定价的价格体系。国家卫健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印发的《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2021-2025 年）》，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国家卫健委发布的《关于推广三明市分级诊疗和医疗联合体建设经验的通知》，提出了推进分级诊疗和医疗联合体建设的重点工作任务，并进一步明确了推广三明模式是今后一段时期国家医改工作的重点。

医药政策：国家药监局、国家知识产权局组织制定《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实施办法（试行）》，推动药品专利体系建设，以保护药品专利权人合法权益；鼓励新药研究和促进高水平仿制药发展，建立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创新药临床药理学研究技术指导原则》等政策出台，鼓励研发创新，强化对创新药的研发指引，细化药物研发监管内容，提升规范程度，并进一步推动我国医药产业从跟随创新到源头创新的转变。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信部共同出台《关于推动原料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明确了推动原料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原料药行业后续将在技术创新升级、绿色低碳发展、产业布局调整 and 国际化发展等方面重点发力。

监管政策：国家卫健委发布的《2021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主要提到了严厉打击非法使用医保基金、打击重点领域违法行为、加强行业监管和内部治理等多方面内容。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对标国际通行规则，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监管创新，加强监管队伍建设，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建立健全科学、高效、权威的药品监管体系，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进一步提升药品监管工作科学化、法治化、国际化、现代化水平，推动我国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跨越，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药品安全的需求；此外，对深化“放管服”改革、药品价格和招采信用监管、招投标法规等均做了相关规定，持续强化医药卫生方面的监管力度。

2021年以来，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持续完善和延伸，国家部委及地方政府不断完善医疗端、医药端和医保端“三医联动”的顶层设计与具体政策布局。在药品及高值医用耗材带量采购工作逐渐常态化、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基本建成的背景下，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中国医药行业的竞争已进入优胜劣汰、转型升级的新周期。同时，在医疗与药品资源配置不断优化、药品审评加速及优先审评等鼓励创新政策的持续推进下，行业竞争进入药品成本控制以及质量提升的新阶段，这为研发创新力、市场竞争力和成本控制能力强且研产销一体化完备的医药制造企业提供了更好的发展机遇。公司一方面坚持研发创新，围绕既定产品线布局，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快创新药品、特色仿制药的开发进度，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持续加强营销能力建设，自建学术推广队伍，强化市场准入、临床应用和市场服务工作，不断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三）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坚持“做医药细分市场领导者”的发展战略，主要从事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湖北省医药工业龙头企业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连续12年入选国家工信部“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入选“2021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经过20多年的发展，公司现已在神经系统用药、甾体激素类药物、维吾尔民族药等细分领域形成领导或领先地位，近年来逐步拓展美国仿制药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570多个药品生产批文，其中40个独家品规产品，共147个品规产品被纳入国家基药目录、319个产品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同时还拥有110多个ANDA文号。公司主要药（产）品情况如下：

药（产）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枸橼酸芬太尼注射液	用于麻醉前、中、后的镇静与镇痛	是

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	用于气管内插管，使用人工呼吸的全身麻醉	是
注射用盐酸瑞芬太尼	用于全麻诱导和全麻中维持镇痛	是
盐酸氢吗啡酮注射液	用于需使用阿片类药物镇痛的患者	是
盐酸纳布啡注射液	作为复合麻醉时诱导麻醉的辅助用药	是
米非司酮制剂	终止妊娠或用于预防妊娠的临床补救措施	是
复方木尼孜其颗粒	用于调节内分泌、增强免疫功能，治疗肝胆炎症、皮肤疾病、排除体内毒素等	是
注射用尿激酶	用于血栓栓塞性疾病的溶栓治疗	是
硫酸新霉素原料药	相关制剂产品用于动物的肠道疾病的防治，亦可用于人用皮肤、眼、鼻、耳的外用防治	否
黄体酮原料药	相关制剂产品用于先兆性流产、习惯性流产等闭经或闭经原因的反应性诊断等	否

注：以上主要药（产）品为报告期内占公司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 以上的药（产）品，以及销售量、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排名前五的药（产）品。

（四）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集团总部统一制定战略规划和业务目标计划、各事业部和各子公司在各细分领域进行专业化运营的管理模式，通过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建立适应市场发展的运行机制，持续提升公司资产经营的整体效率和效益，实现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医药工业

公司围绕“品质立企”的发展主线，按照国家新版 GMP 或美国 CGMP 要求组织药品生产，产品剂型涵盖注射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丸剂、糖浆剂、膏剂等 20 多个剂型，500 余个品规。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推进神经系统用药、甾体激素类药物、维吾尔民族药等多个细分领域的药品研发创新和市场体系建设工作，不断巩固和强化核心产品的竞争优势与市场地位。集团下属各医药工业子公司积极培育核心产品，建立了由准入、医学、市场、商务、销售以及各区域办事处构成的医药市场营销体系，收集、整理并分析药品临床使用信息及临床需求信息并反馈给公司研发部门，持续提升产品管线的研发创新能力，实现产品和市场的良性互动发展。

2、医药商业

公司立足湖北，搭建区域型专业化医药商业网络，各医药商业子公司以“做医疗机构综合服务商”为目标，严格执行《药品管理法》及 GSP 管理标准，从事医药产品的配送、分销及相关业务。公司下属各医药商业子公司可分为省级公司和市级公司两个层级，省级公司为管理及采购平台，市级公司负责完善终端销售网络，承接省级公司业务，实现统购分销，向各级医疗机构提供药品、器械、医疗设备、试剂、耗材、健康产品、技术及管理服务。公司按区域分配销售人员，

为上游药品生产企业提供医药物流和货款结算业务，为下游医疗机构提供医药产品及相关服务。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公司积极落实“归核聚焦”工作，严格控制负债规模，着力提升经营质量，集中资源发展既定专业细分领域。

2、核心医药工业积极培育重点品种，高度重视市场准入、学术推广、渠道拓展、市场服务等工作，为公司经营规模与利润的稳步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3、坚持研发创新和国际化拓展，加快核心领域的创新药研发项目，围绕产品线推进特色仿制药的开发上市，不断丰富产品管线，积极拓展欧美成熟市场和非洲、中亚、东南亚等新兴市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4,501,425,418.62	31,626,870,009.46	9.09	35,013,253,08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46,975,163.77	10,764,265,077.93	22.14	10,151,821,969.48
营业收入	20,441,039,365.01	20,368,918,739.96	0.35	21,806,605,80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9,544,934.27	1,148,514,852.48	20.99	842,544,88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7,952,428.05	762,378,648.68	41.39	538,179,32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841,773.86	1,988,506,272.54	1.53	2,037,831,55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4	11.31	增加0.03个百分点	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0.83	4.82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3	3.61	0.5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670,267,382.06	4,998,816,792.65	5,191,755,532.46	5,580,199,65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937,105.39	361,464,110.29	431,546,487.75	295,597,23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1,502,419.08	347,127,741.85	287,772,053.39	171,550,21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03,041.41	498,798,741.37	453,440,788.51	1,195,805,285.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2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09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047,195	485,126,309	29.71	89,047,195	质押	385,967,393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杰	531,300	97,480,104	5.97	64,516,707	质押	4,192,114	境内自然 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3,200,000	77,000,000	4.72	0	质押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 三组合	20,211,006	73,240,475	4.48	0	无	0	未知
陈小清	-17,139,712	60,502,360	3.70	55,159,859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八零二组合	26,325,050	60,069,449	3.68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3,980,660	32,023,014	1.96	0	无	0	未知
徐华斌	-3,847,388	18,787,661	1.15	15,602,661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0	14,770,022	0.90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	7,198,995	11,999,910	0.73	0	无	0	未知

五组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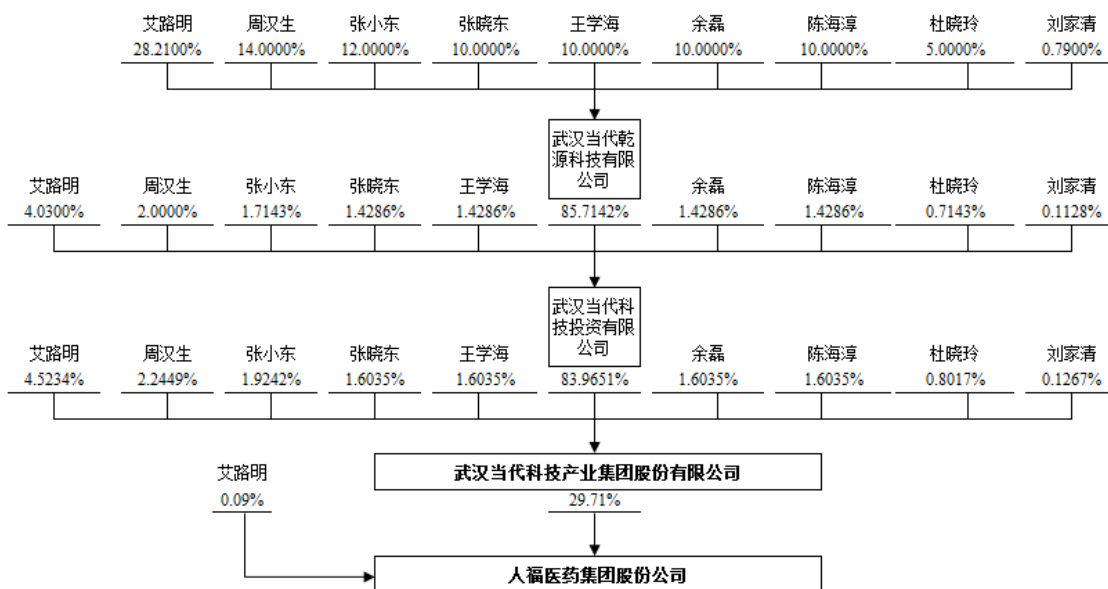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20 人福 01	163269	2023 年 3 月 12 日	45,000	6.8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人福 SCP002	012001926	2021 年 2 月 20 日	50,000	4.8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疫情防控债)	20 人福 (疫情防控债) MTN001	102000685	2022 年 4 月 17 日	50,000	3.25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人福 MTN002	102002330	2022 年 12 月 21 日	60,000	5.3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2021 年 3 月 12 日支付自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期间债券利息。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2 月 20 日完成当期兑付工作。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疫情防控债)	2021 年 4 月 16 日支付自 2020 年 4 月 17 日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期间利息。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1 年 12 月 20 日支付自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期间利息。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54.64	59.10	-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77,952,428.05	762,378,648.68	41.3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8	0.26	7.69
利息保障倍数	5.84	4.67	25.05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4.4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35%，若剔除上年公司出售乐福思集团、四川人福等公司股权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影响，则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21%；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3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